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公告编号:临 2026-06 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3 月 10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丹阳街 1 号公司生产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6,671,2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27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晓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其中独立董事出席 3 人),董事王虎先生、李子扬先生、连利仙女士、张怀岭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曹铭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何建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2,892,180	98.8066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何建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337,781	77.921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议案为累计投票议案,选举何建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四川致高(宜宾)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燚、高琳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和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公告编号:临 2026-07 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生产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4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晓柏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为加强领导,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何建宇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西洋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会运作,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补选何建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西洋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公告编号:临 2026-08 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副董事长、 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选举副董事长的情况

为加强领导,促进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一致同意选举何建宇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西洋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会运作,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一致同意补选何建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西洋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何建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何建宇先生简历

何建宇,男,汉族,197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管处处长、综合办主任,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全质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7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

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阳泉煤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1	华阳新材	2026/3/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山西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南街 16 号太化大厦华阳新材 2012 室

联系地址:山西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南街 16 号太化大厦华阳新材 2012 室

联系电话:0351-5638567

传 真:0351-5638567

联 系 人:证券事务部 张珂女士

3、参加现场会的股东或代理方,请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 17:00 前与公司会务人员联系并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阳泉煤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6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昌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与阳泉煤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梁昌春、景红升、徐炜、李云峰、姜伟、孙国星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融服务协议》。

此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 2026-007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7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9,000 万元

● 补流期限:自 2026 年 3 月 10 日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32,499.2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512.30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3 月 4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 年 2 月 27 日归还 4,5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 6.5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0.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4、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5、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上述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在相应的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按规定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525.03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45,068.07	9,776.90	21.69%
干拌砂浆项目	25,040.71	0	0
物流配送体系升级项目	12,056.70	0	0
补充流动资金	41,346.82	41,346.82	100.00%
合计	123,512.30	51,123.72	–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包含在内。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用管理账户开展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及管理。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情况提前归还募集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6-027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41 名,实际出席持有人 105 名,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份额总数为 37,304,000 份,所持份额占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具有持有人资格份额总数的 77.5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结合当前公司股价情况,为保障持有人利益,根据《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7 年 3 月 22 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5,005,78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3.84%;反对 196,86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53%;弃权 2,101,36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5.63%。

本事项尚需提交董事会审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期卓越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公告编号:2026-026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052 期(1 个月暖冬优享)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8,000.00 万元
赎回金额(本金)	8,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8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3,000.00 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购买的 8,000.00 万元单位大额存单已到期赎回,募集资金本金及其产生的收益已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052 期(1 个月暖冬优享)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26/2/10	2026/3/10	0.90%	8,000.00	5.52

二、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7.64	–
2	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0	30,000.00	22.19	–
3	单位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2.96	–
4	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0	30,000.00	22.93	–
5	单位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3.06	–
6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0.74	–
7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5,000.00	67.67	–
8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16.60	–
9	单位大额存单	1,500.00	1,500.00	1.15	–
10	单位大额存单	31,000.00	31,000.00	23.70	–
11	单位大额存单	15,0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15,000.00
12	单位大额存单	5,0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00
13	单位大额存单	5,0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00
14	单位大额存单	8,000.00	8,000.00	5.52	
合计		176,500.00(注 1)	151,500.00	174.16	2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000.00(注 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1.94%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5,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10,000.00	
存续期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批额度				35,000.00(注 3)	

注:1.最近 12 个月统计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上述金额为公司最近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新增委托理财的合计金额。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额度。

3.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决议期限届满,为降低财务成本,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 2025 年 8 月 19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6-012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期间累计回购股份 10,436,909 股。前述回购的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前述股份 1,680,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1%。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至 2026 年 1 月 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前述股份 551,795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0.33%。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减持期间(2026 年 3 月 2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内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 400,000 股,减持均价为 12.05 元/股。现将相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8,206,114 股
持股比例	4.8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8,206,11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规则要求,首次出售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出售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1 月 30 日
减持数量	40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3 月 10 日-2026 年 3 月 10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0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2.00-12.16 元/股
减持总金额	4,821,399.73 元
减持比例	0.2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7,805,114 股
当前持股比例	4.6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减持回购股份收回资金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补充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本次减持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 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 20 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减持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在本次减持计划执行期间,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则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科技”或“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林暐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公司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成离职手续。林暐国先生离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林暐国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专利权属的完整性。

● 截至目前,林暐国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林暐国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林暐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公司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林暐国先生离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林暐国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林暐国,男,中国台湾籍,汉族,1982 年 12 月出生,化学工程硕士,拥有境外居留权。2015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天奈科技,担任研发经理。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主要负责公司非锂电项目研发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暐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镇江新奈智汇科技服务企业(有限合伙)及镇江新奈普乐科技服务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5,133 股。林暐国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

林暐国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研发项目工作,目前已经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林暐国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书》,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与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林暐国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林暐国先生存在违反《保密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书》中相关约定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具备持续创新能力、技能全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形成了良好的人才梯队基础,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

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168 人、229 人、242 人(截止 2024 年年末博士人员数量为 20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21.24%、31.16%及 29.37%,公司研发人员数量稳定增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 8 人,具体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TAO ZHENG(郑涛)、MEIJIE ZHANG(张美杰)、岳帮贤、魏兆杰、YINHUAN SHI(史引焕)、刘飞、郭卫星、谢宝东、林暐国
本次变动后	TAO ZHENG(郑涛)、MEIJIE ZHANG(张美杰)、岳帮贤、魏兆杰、YINHUAN SHI(史引焕)、刘飞、郭卫星、谢宝东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的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林暐国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研发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目前,林暐国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2024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242 人,其中博士有 20 人,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的推进状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断完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奖励机制,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研发团队、核?技术?员总体相对稳定。林暐国先?已与公司办理相关?作的交接,林暐国先?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产经营带来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已取得的核?技术;

2、林暐国先?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书》,双?对知识产权、保密、竞业限制以及相关权利义务等进?了明确的约定,林暐国先?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重?不利影响;

3、?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常经营均正常进?,林暐国先?离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产?重?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对天奈科技核?技术?员离职的事项?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技术?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